

证券代码：603345

证券简称：安井食品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08

**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**  
**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-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**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**

2026 年 3 月 27 日，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。

2026 年 3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**

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北海合缘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海合缘”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约 41,000.00 万元。

2025 年 11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为满足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向北海合缘采购的虾滑类产品相应增加，公司预计原有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已无法覆盖实际经营需求，根据市场行情变化结合实际情况，调整向北海合缘购买商品及出售商品额度分别至 52,000.00 万元、1,500.00 万元。

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预计金额	实际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购买商品	北海合缘食品有限公司	52,000.00	47,910.12
向关联人出售商品		1,500.00	1,333.34
合计		53,500.00	49,243.46

### （三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6 年度全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：累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8,000.0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年年初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购买商品	北海合缘食品有限公司	65,000.00	60.0	13,129.87	47,910.12	56.0	根据年度销售计划预计需采购产品增量
向关联人出售商品	北海合缘食品有限公司	3,000.00	5.0	460.18	1,333.34	3.1	根据年度销售计划预计需销售产品增量
合计		68,000.00	-	13,590.05	49,243.46	-	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# （一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1. 企业名称：北海合缘食品有限公司
2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0521MAA7RKHX1R
3. 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4. 成立日期：2022 年 11 月 17 日
5. 法定代表人：王斌
6. 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7. 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食品生产；食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食用农产品初加工；低温仓储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货物进出口；食品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# （二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公司持有洪湖市新宏业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宏业”）90%股权，新宏业法定代表人、董事兼总经理肖华兵持有新宏业 10%股权；新宏业持有北海合缘 19%股权，肖华兵担任北海合缘董事长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实质重于形式原则，公司将北海合缘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### （三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

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>），截至本议案审议日上述关联方非失信被执行人。公司认为其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，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公司要求，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履约的能力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、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等价、有偿等市场原则，不损害公司及其他

股东的利益。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人进行上述关联交易，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。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、出售商品，可以形成一定收益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；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本公司和关联方各自的优势，相互利用各方的市场、资质等资源，实现合作共赢、共同发展，有利于进一步做大公司业务规模，增加公司业务收入，提高利润水平，支持公司业务的开展。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行业惯例与价格公允原则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3月31日